

##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7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甘霖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 1. 审议通过《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推选王尊名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议案经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7月8日

**附：**

王尊名先生，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于 2004 年-2006 年就职于上海东方明珠广播电视塔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8 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会计专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尊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